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联 合 国 | E/C.12/69/D/192/2020 |
| 联合国徽标 |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| Distr.: General16 March 2021Chinese Original: Spanish |

经济、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

 委员会根据《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192/2020号来文的决定[[1]](#footnote-2)\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来文提交人： | S. S.G.等人 |
| 据称受害人： | 提交人及其两个儿子 |
| 所涉缔约国: | 西班牙 |
| 来文日期： | 2020年2月28日 |
| 事由： | 因非法入住而被驱逐 |
| 实质性问题： | 适当住房权 |
| 《公约》条款： | 第十一条第一款 |

1. 2020年2月28日，S.S.G.代表本人及其10岁和5岁的儿子M.E.G.、S.N.I.、B.F.A.、A.C.R.和M.E.M.G.，向委员会提交了一份个人来文。2020年10月23日，委员会登记了来文，驳回了提交人关于临时措施的请求。

2. 委员会在2021年2月22日的会议上，注意到提交人请求搁置申诉，因为驱逐发生后他们现居住在不同的城市，因此委员会决定根据与《任择议定书》相关的暂行议事规则第17条终止对第192/2020号来文的审议。

1. \* 委员会第六十九届会议(2021年2月15日至3月5日)通过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